

北京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京体社字〔2022〕41号

北京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关于组织开展 “九九重阳”北京市第十三届登山大会的通知

各区体育局社体中心（群体科、业务科、体育总会办公室）、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燕山体育运动中心，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倡导健康、绿色的生活理念，增强市民户外体育锻炼意识，喜迎党的二十大，定于2022年重阳节期间举办“九九重阳”北京市第十三届登山大会。现将活动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名称

“九九重阳”北京市第十三届登山大会 XX 会场

二、活动时间

主会场：2022年9月30日（星期五）

各区分会场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时间。

三、主办单位

北京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各相关区体育局

四、承办单位

北京市徒步运动协会

五、活动目标

弘扬重阳登高的中华民族传统习俗，培养登山和户外活动的健身习惯，鼓励更多年轻人参与敬老爱幼的活动，培育健康的体育消费理念，掀起全民健身活动热潮。

六、组织形式

本届登山大会设延庆主会场和各区分会场。

（一）延庆主会场活动

本届重阳登高健身大会延庆主会场活动定于2022年9月30日在延庆区井庄镇举行，由市社体中心、延庆区体育局等单位主办，组织全市市民代表及登山爱好者950人，开展登山健步走活动（见活动方案）。

（二）分会场活动

各区根据本辖区实际情况，选择长度3至8公里，徒步时间3小时以内的线路开展登山活动。充分利用当地公园、自然风景区、登山步道等，抓住“重阳节”丰富的文化内涵，在活动中广泛宣传敬老、爱老、孝老的中华民族传统文化。

七、活动经费

1. 本次登山大会主会场活动的人员交通、保险、饮水等经费由市社体中心承担。

2. 各区根据实际情况承办分会场活动，组委会对达到一定规模的分会场给予部分经费支持。

八、工作安排

1. 请各相关单位于2022年9月23日（星期五）前，将分会场活动方案电子版报送至市社会中心竞赛活动部，电子邮箱：shetizhongxinhdh@tyj.beijing.gov.cn。联系人：黄春鑫；电话：83162117。

2. 请各相关单位在活动结束后一周内，将活动总结、秩序册、影像资料、媒体报道等相关材料报送至市社体中心竞赛活动部。

九、工作要求

1. 各区体育行政部门要进一步提高对举办本次活动重要意义的认识，切实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分工，按照要求有序开展活动。

2. 充分发挥各级政府部门、行业系统、街道、乡镇、社会团体等单位的积极作用，动员广大市民广泛参与。根据地域资源优势，突出特色，打造具有品牌效应的登山活动，进一步扩大活动知名度和影响力。

3.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加大对本次活动的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及树立中老年群体科学健身的理念。

4. 各单位组织活动中要重视安全与疫情防控工作，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加强责任感，制定详细的应急方案和防疫方案，确保组织工作安全有序进行。

附件：1. “九九重阳”北京市第十三届登山大会主会场活动方案

2. “九九重阳”北京市第十三届登山大会个人参赛
和防疫责任书

北京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2022年9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联系人：黄春鑫；联系电话：83162117)

附件 1

“九九重阳”北京市第十三届登山大会主会场 活动方案

一、活动名称

“九九重阳”北京市第十三届登山大会主会场

二、活动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星期五）

1. 第一批：9:00

2. 第二批：10:00

三、活动地点

延庆区井庄镇柳沟村

四、主办单位

北京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延庆区体育局

五、承办单位

北京市徒步运动协会

延庆区井庄镇人民政府

六、参加人员

（一）延庆主会场共约 950 人。

1. 第一批约 400 人。延庆区、顺义区、昌平区、怀柔区、平谷区、密云区、朝阳区、海淀区等各组织 50 人，共约 400 人。

2. 第二批约 550 人。东城区、西城区、丰台区、石景山区、大兴区、通州区、门头沟区、房山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燕

山地区等各组织 50 人，社会公开招募 50 人，共计 550 人。

（二）采取实名制报名，需要提供姓名及身份证号。

（三）所有报名人员需提供新冠疫苗接种证明（疫苗应接尽接）、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禁止 14 天内曾到访过中高风险区和入境人员参加活动。

（四）参加人员，男女不限，均须身体健康，适合参加登山徒步活动。

（五）参与人员需通过微信小程序“北京健身汇”进行报名。

七、活动内容

主会场包括开幕仪式和登山健步走活动。

（一）开幕仪式（9:00-9:15）

9:00-9:02 主持人介绍出席领导和嘉宾

9:03-9:06 领导致辞

9:07-9:08 市民代表宣读倡议书

9:10 出席仪式最高领导宣布登高健步走活动开始

9:10-9:15 鸣笛出发

（二）登山健步走活动（9:15-11:00）

活动形式为登山健步走，长度约为 5 公里，在途中处设置打卡点，完成打卡并走完全程后领取活动纪念证书。

八、活动安排

1. 工作人员 7:00 到达活动现场。

2. 参加第一批活动人员在 8:10 前到达井庄镇柳沟村文化广场活动现场，进行测温扫码。9:00 举办启动仪式，9:15 出发。

3. 参加第二批活动人员 9:40 前到达井庄镇柳沟村文化广场

活动现场，10:00 出发。社会招募人员自行前往集结区，并听从现场引导人员指挥参加活动。

4.12:00 所有人员返回起点，活动结束。

九、活动路线

全程 5 公里，最高海拔 480 米，全程水泥路、石阶路，从柳沟文化广场出发，途径柳沟凤凰古城、古长城、柳沟城门洞、柳沟城隍庙，最终回到柳沟文化广场。在山顶观景台设置打卡点，参与者完成打卡后到达活动终点领取活动纪念证书。

十、活动报名

（一）由各区、各单位定向组织的人员，请填写好报名表和声明，于 9 月 23 日（星期五）前，在微信小程序“北京健身汇”上完成报名（邀请码 2022），联系人：黄春鑫，电话：83162117。

（二）社会公开招募人员请登陆微信小程序“北京健身汇”选择相应登山线路进行报名，报满即止，报名截至时间为 9 月 23 日。

十一、领队会

领队会将于 9 月 27 日举行，举行方式另行通知。

十二、安全保障

（一）疫情防控

1. 采取实名制报名，所有报名人员需出示“北京健康宝”新冠疫苗接种证明、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禁止 14 天内曾到访过中高风险区和入境人员参加活动。

2. 所有参与人员均需签署《参赛声明及防疫责任书》。

3. 有咳嗽、发热、乏力等症状者不得参加本次活动；

4. 所有参与人员，进行北京健康宝扫码、体温检测正常，方可进入活动现场。

5. 现场设立隔离区、留观区。

6. 将在活动全程，设置提示牌，安排工作人员、志愿者等进行疏导，提醒参与活动人员保持健康距离，不扎堆。

（二）组织保障

1. 参加仪式人员由各区统一组织。

2. 活动沿途将设置地贴、指示牌等路线指示系统。

3. 沿途路口、认证处安排工作人员、志愿者等进行指引。

（三）安全保障

1. 严格遵守大型活动有关规定，进行活动报备。成立活动安全保障小组，制定活动安全保障、应急方案，聘请专业的救援队保障活动顺利进行。

2. 统一为本次活动参与人员购买保险。

3. 活动的起点、终点，沿途及岔路口、认证处安排志愿者、救援人员进行保障。

（四）医疗保障

安排急救车 1 辆，停放在启动仪式现场。

（五）交通保障

1. 由延庆区井庄镇负责协调公安交通干警及协管员、保安共同维护现场交通秩序。

2. 车辆证件由徒步协会统一制作，市社体中心统一派发。参加活动车辆按照车证种类，要听从指挥停靠指定区域。

3. 活动结束后，各单位车辆应在引导员指挥下，及时、快捷、

顺畅地退场，确保人员安全。

（六）应急预案

根据当时北京市疫情防控整体情况，将按照正常举办、延期举办、停止举办、线上举办等进行及时调整。

线路示意图



附件 2

参赛声明和疫情防控责任书

一. 本人自愿参加_____及一切相关比赛活动(以下统称“活动”), 本人具有参加本次活动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责任能力, 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组委会及协办机构(以下统称“主承办”)所制订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要求及采取的措施。

二. 本人明确了解参加本次活动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 并同意自行承担参加本次活动所可能存在的风险和责任; 承诺已通过正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 并确认自己的身体状况能够适应于本次活动。

三. 本人授权本次活动主承办及指定主流平面、网络媒体、自媒体平台无偿使用本人的肖像、姓名、声音、照片、视频等用于本次活动的宣传与推广。

四. 本人将向主承办提供身份证件用于核实本人身份及参赛资格, 保证提交的身份证件和文件资料真实有效, 并承担因提供不实信息所产生的全部责任。

五. 本人同意在参赛过程中遵守裁判、医疗人员和安保人员的要求, 在未完成本次活动、身体不适及出现突发状况时主动退出本次活动, 并承担因本人坚持本次活动所产生的全部责任与后果; 同意接受主承办在本次活动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 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我自理。

六. 本人同意主承办以我为被保险人投保人身意外险, 确认已知悉并同意保险合同的相关内容。

七. 本人已知悉并承诺严格遵守如下**防疫要求**:

1. 严格遵守本市疫情防控部署要求, 服从现场防疫工作人员指挥。
2. 活动当日, 依照防疫工作人员指引主动测温扫码, 出示“北京健康宝”绿码和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 并完成全流程疫苗接种, 不适宜接种人员除外。对拒绝接受测温扫码或体温异常、无48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处于隔离期等人员, 谢绝入场。
3. 活动当日, 除运动员处于比赛期间外, 所有人员进入比赛场所须全程佩戴口罩, 佩戴口罩应符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流行期间公众佩戴口罩指引》要求。运动员比赛结束后应立即佩戴口罩。所有人员口罩自备。
4. 在签到处、仪式区、领奖处等人员聚集区域, 应保持2米以上间隔, 避免交叉和近距离接触; 在看台观看活动时, 需间隔一个座位就坐, 保持安全距离。
5. 比赛现场配备医护人员、医疗设备和救护车, 若有人员出现发热、干咳等症状时, 不得带病参与赛事活动, 应第一时间远离人群并告知组委会。

队伍名称: _____ 领队签名: _____

个人或监护人签名: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年 月 日